平机管发〔2018〕17号

县机关事务管理中心关于上报

2018年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半年总结的

报 告

县民族团结创建办：

现将《县机关事务管理中心2018年民族团结进步创建

工作半年总结》呈上，请阅示。

附件：县机关事务管理中心2018年民族团结进步创建

工作半年总结

平罗县机关事务管理中心

2018年8月17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平罗县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2018年8月 17日印发

附件

县机关事务管理中心

2018年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半年总结

2018年，根据县委、政府的统一安排部署，县统战部召开《全县创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县迎检动员暨培训会》会议精神，我中心结合实际，以创建活动为载体、以维护民族团结为基础、以共同进步发展为目标，组织干部职工结合自身业务工作投身到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中来，认真贯彻落实党的民族政策，把加强民族团结作为推进机关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组织部分，作为凝聚人心、共同做好创建工作的重要保证，为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注入新的内涵，努力营造和谐机关的氛围，进一步巩固提高创建工作，筑牢促进民族团结、维护社会稳定的基础，促使各项工作顺利开展。现将半年工作情况总结如下：

一、主要做法及成效

（一）**注重加强领导，建立健全创建民族团结工作领导和工作机制。**中心领导高度重视，将县委统战部的部署和工作要求及时传达给每位干部职工，并结合职能工作实际抓好落实，将创建民族团结进步活动与中心业务工作相结合，同安排、同落实。成立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领导小组，由主任任娟同志任组长，分管副主任翟淑娟、白岗同志任副组长，乔俊同志为兼职创建民族团结进步工作专干，负责创建活动的具体事务，保证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有序开展。

　　（二）注重宣传教育，大力开展民族团结宣传教育活动。全面贯彻落实县委统战部工作要求，大力开展党的民族理论、民族政策、民族法律法规和民族知识宣传教育学习，坚持多层次、多形式地开展民族团结宣传教育活动。**一是**充分利用中心微信群“机管中心群”、QQ群“后勤服务之家”、微博等网络传播工具，采取每周一学的形式，积极宣传党和国家民族方针政策，宣传为民族团结进步事业做出突出贡献的各族干部群众，让干部职工适时了解创建民族团结工作的必要性、重要性。**二是**结合“七五”普法等工作，进一步强化民族理论、民族政策法律法规及民族基本知识的学习宣传，把《民族区域自治法》纳入“七五”普法的工作重点和中心党支部学习内容，切实提高干部职工促进民族团结的大局意识和责任意识，为做好各项工作出策献力。

　　（三）注重活动开展，深入开展民族团结主题实践活动。

**一是**结合中心工作实际，不断丰富“主题党日”活动的内容及形式，在干部职工中开展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“五个认同”、“四个全面”、“三个离不开”教育活动，系统学习党的民族理论，大力宣传我国民族宗教政策、民族法律法规、民族知识和民族区域自治制度，提升每个干部职工的业务能力水平和自身理论水平知识。**二是**结合机关干部“下基层”工作进行民族政策和民族团结的宣传教育，深入基层社区，开展政策宣传、普法宣传工作，增强基层群众的民族团结意识，推进民族经济发展，使创建工作的知晓率遍布每个基层社区、每个公民。**三是**结合“爱国卫生月”宣传活动，开展民族政策和民族团结的宣传教育活动，在七一广场开展宣传工作时，对创城知识、民族政策和民族团结开展宣传教育活动，用真情体现民族团结进步情，用实际行动凝聚民族团结进步心，使“三个离不开”、 “五个认同”和“六个相互”思想更加深入人心，利用发放宣传折页、宣传海报、横挂条幅、餐厅醒目位置悬挂创建展板等形式，向广大群众、干部职工宣传创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县各项工作开展。

　　（四）注重人才建设，积极培养少数民族干部。中心共有干部职工100人，其中少数民族9人。中心党支部为少数民族干部成长积极创造条件，一是抓好思想认识，积极引导和教育少数民族干部正确认识党的历史地位，激发政治热情，激励少数民族干部积极向党组织靠拢；二是抓好业务培训，每年选派少数民族干部参加职能业务、公文写作、计算机学习等能力提升培训班，提升综合能力素质；三是关心少数民族干部职工生活，尊重少数民族风俗习惯，在工作和生活中互敬互爱。严格落实节日放假制度，春节期间，少数民族干部职工主动要求带班、值班期间，汉族干部职工主动带班、值班，并为少数民族干部送上节日祝贺，团结友爱如一家。

二、存在的问题

虽然中心在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中取得了较好成效，但与当前新形势、新任务、新要求，和少数民族群众的新期待相比，还存在一些不足。**一是思想认识有待进一步提高。**个别干部职工思想认识不到位，对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的重要性认识不够，没有把创建工作摆上重要位置和议事日程，主观能动性不强。**二是创建活动政策宣传还有差距。**目前，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宣传形式单一，社区、企业参与面不够广泛，特别是一些距离县区较远的社区、企业仍存在政策盲区，在宣传党的民族工作方针政策上有待于加强。

三、下一步工作打算

习近平总书记指出：“民族团结是我国各族人民的生命线。做好民族工作,最关键的是搞好民族团结,最管用的是争取人心”。民族工作是一项政治性、政策性很强的工作，必须高度重视、慎重对待。做好新形势下的民族工作，要坚持以“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、共同繁荣发展”为主题，以保障各族群众合法权益为核心，加强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,让各民族手足相亲、守望相助。

　　县机管中心在2018年上半年的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中，开展了大量工作，并取得了明显成效。今后将继续把民族团结进步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来抓，为维护民族关系稳定、促进民族团结贡献力量。继续做好以下四个方面的工作：一是加强宣传力度，增进民族团结共识；二是学习先进典型，充分发挥民族团结先进典型的感召力，激励干部职工以身边的人和事为榜样，营造人人学先进、人人争当典型的浓厚氛围；三是把民族团结工作与扶贫帮困结合起来，真心实意为群众解决实际困难；四是切实做到民族团结宣传教育工作经常抓、月月抓、年年抓，常抓不懈，引导和教育干部职工将民族团结精神贯彻到实际工作和行动中，形成长效机制。